

中共西安市碑林区委办公室

碑办字〔2021〕5号

中共西安市碑林区委办公室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调整西安市碑林区优化营商环境 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碑林区区级 领导包抓营商环境评价指标和重点 任务工作机制》的通知

各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区委各部门、工委，区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

《调整西安市碑林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
《碑林区区级领导包抓营商环境评价指标和重点任务工作机制》
已经区委、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落实。

中共西安市碑林区委办公室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8日

关于调整西安市碑林区优化营商环境 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通知

为进一步加强营商环境建设工作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着力打造“审批事项最少、收费标准最低、办事效率最高、服务水平最优”和“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一流营商环境，根据工作需要，对西安市碑林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进行调整。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领导小组组成人员

组 长：	马 翔	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区长
副组长：	乔建宏	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
	聂文斌	区政府副区长
	张 熠	区政府副区长
成 员：	鄢清政	区政府办公室主任
	陈晓玲	区委组织部副部长
	赵 磊	区委宣传部副部长
	姜芬蕾	区发改委主任
	冯 洁	区教育局局长
	王小瑞	区科技局局长
	赵永强	区经贸局局长
	宋 蓓	区民政局局长

周 琦	区司法局局长
刘 娜	区财政局局长
唐战玺	区人社局局长
张 庆	区住建局局长
庞鸿飞	区城管执法局局长
王国同	区投资合作局局长
徐 琳	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局长
杜国荣	区卫生健康局局长
杨 琳	区市场监管局局长
张 阳	区统计局局长
冯 伟	区医疗保障局局长
李 栋	区行政审批局局长
刘易辰	区金融办主任
柴 华	区企业发展促进中心主任
林 原	环大学创新产业带管委会主任
庞延荣	区税务局局长
孙 浩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碑林分局局长
苏英万	市生态环境局碑林分局局长
翟全军	区法院政治部主任
王文碧	公安碑林分局副局长

二、领导小组主要职责

研究全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重大举措，协调推进解决工作中

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指导和督促各单位开展相关工作。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政府办公室区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办公室负责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承担全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统筹谋划、组织实施、协调指导、督查考核等职能。办公室主任由区政府办公室主任鄢清政兼任，常务副主任由区企业发展促进中心主任柴华兼任并负责办公室日常工作。

碑林区区级领导包抓营商环境评价指标和重点任务工作机制

为扎实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十项重点工作”部署要求，不断加强营商环境工作组织领导，大力推进我区营商环境建设，确保全区“1+18+N”系列方案明确的各项工作任务高质量、高标准完成，经区委、区政府研究决定，建立19个区级领导包抓的营商环境评价指标和重点任务攻坚提升小组、2个区级领导包抓的攻坚提升综合组和督查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十九个攻坚提升小组

（一）“政府采购”指标攻坚提升小组

包抓领导：乔建宏 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

组 长：刘 娜 区财政局局长

副 组 长：张胜利 区财政局副局长

工作职责：牵头落实《西安市碑林区优化营商环境“政府采购”指标攻坚提升方案》；组织落实《西安市碑林区对标先进深化改革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提升方案》中相关任务，按照全市统一部署，推进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建设，依法支持中小微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份额。

联 络 员：杨志刚 联系方式：89625302 15902960655

（二）“获得用气”指标攻坚提升小组

包抓领导：乔建宏 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
组 长：庞鸿飞 区城管执法局局长
副 组 长：党玉泉 区城管执法局三级调研员
 朱小鹿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碑林分局副局长
 刘 勇 交警碑林大队副大队长

工作职责：牵头落实《西安市碑林区优化营商环境“获得用气”指标攻坚提升方案》；组织落实《西安市碑林区对标先进深化改革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提升方案》中相关任务，从降低企业用气成本入手，推动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降低；配合市级部门将报装时间从目前的平均10.5个工作日压减至平均6.5个工作日，办理成本再压减8%；对符合条件的小型工商用户，办理用气报装实行“四零”服务(零跑腿、零资料、零费用、零审批)等；对需要占道施工的，各部门要开辟绿色通道，从快审批办理相关手续。

联 络 员：苏燕芬 联系方式：62523387 15091280823

（三）“招标投标”指标攻坚提升小组

包抓领导：聂文斌 区政府副区长
组 长：姜芬蕾 区发改委主任
副 组 长：韩 伟 区发改委副主任
 翟海波 区住建局副局长

工作职责：牵头落实《西安市碑林区优化营商环境“招标投标”指标攻坚提升方案》；组织落实《西安市碑林区对标先进深

化改革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提升方案》中相关任务，按照全市统一部署，健全招标人主体责任运行机制，建立招投标监管协同体系，推广电子保函业务，实现不见面开标，推进远程异地评标，强化信用信息在招投标领域的广泛应用；围绕服务保障企业全生命周期，谋划出台更多助企惠企政策措施等。

联络员：刘 玮 联系方式：89625231 13991368632

李佳璐 联系方式：89625816 15609200312

（四）“获得电力”指标攻坚提升小组

包抓领导：聂文斌 区政府副区长

组 长：姜芬蕾 区发改委主任

副 组 长：刘永升 区发改委副主任

工作职责：牵头落实《西安市碑林区优化营商环境“获得电力”指标攻坚提升方案》；组织落实《西安市碑林区对标先进深化改革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提升方案》中相关任务，从降低企业用电成本入手，推动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降低；配合市级部门实现用户办电“零上门”“零审批”，低压无外线工程办电时间压缩至2个工作日、有外线工程办电时间压缩至5个工作日，高压10千伏普通用户办理时间单电源不超过17个工作日、多电源不超过32个工作日；对用电容量在160千伏安及以下的小微企业，实现办电“零投资”；落实中断供电惩罚机制，提高供电可靠性，年平均停电时间小于1小时/户，年平均停电次数小于1次户等。

联络员：王峰涛 联系方式：89625236 17502987876

（五）“获得用水”指标攻坚提升小组

包抓领导：聂文斌 区政府副区长

组 长：姜芬蕾 区发改委主任

副 组 长：刘永升 区发改委副主任

工作职责：牵头落实《西安市碑林区优化营商环境“获得用水”指标攻坚提升方案》；组织落实《西安市碑林区对标先进深化改革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提升方案》中相关任务，从降低企业用水成本入手，降低企业运行成本和制度性交易成本；配合市级部门完善网上及手机用水报装系统，全面推行“3110”（3个工作日内办结、1项材料，1个报装环节，0费用）标准，其中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2个工作日内办结；对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推送的建设项目，实行“四零”服务（零申请、零跑腿、零材料、零费用）；持续推广小型IC卡表水卡充值机，进一步织密交费服务网格等。

联络员：王峰涛 联系方式：89625236 17502987876

（六）“获得信贷”指标攻坚提升小组

包抓领导：张 熠 区政府副区长

组 长：刘易辰 区金融办主任

副 组 长：李 悦 区金融办副主任

 张新芒 区科技局副局长

 李 玲 区经贸局副局长

尚 智 区人社局副局长
杨素秋 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副局长
罗同生 区国资局副局长
张 萱 碑林科技产业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丁 亮 环大学创新产业带管委会副主任

工作职责：牵头落实《西安市碑林区优化营商环境“获得信贷”指标攻坚提升方案》；组织落实《西安市碑林区对标先进深化改革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提升方案》中相关任务，鼓励引导商业银行支持中小企业以应收账款、生产设备、产品、车辆、知识产权等动产和权利进行担保融资；深化“税银互动”，优化“信易贷”服务，创新推广纯信用贷款产品，为信用良好且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小微企业提供免抵押、免担保、利率优惠、审批快捷简便的融资服务；积极探索建立贷款保证保险体系，完善小微企业贷款风险分担补偿机制，支持和推动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平均担保费率降至 1% 以下，融资担保在保余额达到 2 亿元等。

联络员：许芳芳 联系方式：89625467 15802938133

（七）“跨境贸易”指标攻坚提升小组

包抓领导：张 武 区政府副区长
组 长：赵永强 区经贸局局长
副组长：李 玲 区经贸局副局长

工作职责：牵头落实《西安市碑林区优化营商环境“跨境贸易”指标攻坚提升方案》；组织落实《西安市碑林区对标先进深

化改革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提升方案》中相关任务，强化对电子商务产业的统筹规划，突出政府支持的作用，加强跨境电商龙头项目带动，加大项目协调力度，加大与跨境电商平台企业对接力度，建立跨境电商集采中心、跨境电商平台、跨境电商智慧产业园等，整合跨境电商全产业全链条经济，促进跨境电商产业发展。

联络员：王 洁 联系方式：87529578 13319283839

（八）“劳动力市场监管”指标攻坚提升小组

包抓领导：侯学东 区委常委、区政府党组成员、二级巡视员

组 长：唐战玺 区人社局局长

副 组 长：王远淑 区总工会常务副主席

 王文碧 公安碑林分局副局长

 姚曼丽 区人社局副局长

 王建峰 区住建局副局长

 罗同生 区国资局副局长

 韦亚平 区城棚改事务中心副主任

工作职责：牵头落实《西安市碑林区优化营商环境“劳动力市场监管”指标攻坚提升方案》；组织落实《西安市碑林区对标先进深化改革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提升方案》中相关任务，从降低企业用工成本入手，降低企业运行成本和制度性交易成本；加强劳动力市场监管，实现投诉问题“即时处理、即时公示”；

强化劳动力供给服务，探索推行“共享用工”，严格兑现各项援企稳岗政策；简化应届高校毕业生就业手续；大力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培训各类劳动者 4000 人次以上等。

联络员：王怡达 联系方式：89625316 18509180086

（九）“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指标攻坚提升小组

包抓领导：张 武 区政府副区长

组 长：杨 琳 区市场监管局局长

副组长：李富春 区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庾勇男 环大学创新产业带管委会副主任

工作职责：牵头落实《西安市碑林区优化营商环境“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指标攻坚提升方案》中相关任务；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保护水平，充分发挥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服务工作站作用，运用好协同保护平台机制，提升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量等。

联络员：徐 华 联系方式：87873891 13991998600

（十）“市场监管”指标攻坚提升小组

包抓领导：张 武 区政府副区长

组 长：杨 琳 区市场监管局局长

副组长：张卫涛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李 玲 区经贸局副局长

姜一曲 区司法局副局长

董国华 区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工作职责：牵头落实《西安市碑林区优化营商环境“市场监管”指标攻坚提升方案》；组织落实《西安市碑林区对标先进深化改革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提升方案》中相关任务，拓展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常态化监管覆盖范围，推进“互联网+监管”，6月底前实现部门、事项、平台入驻、结果公示“四个100%”全覆盖，全年部门联合抽查检查对象占比达到3%；严格落实市场监管领域行政执法事项目录清单，减少不必要的执法事项，执法中推广运用柔性执法手段，依法慎用强制性执法手段；依托“互联网+监管”系统，着力提升信用监管信息化建设水平，全面建立市场主体信用记录，积极拓展信用报告应用；依法依规追究违法失信责任，实施市场和行业禁入措施，切实提升以信用为基础的监管水平等。

联络员：郭明岗 联系方式：87890362 17791192213

（十一）“纳税”指标攻坚提升小组

包抓领导：乔建宏 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

组 长：庞延荣 区税务局局长

副 组 长：温建军 区税务局副局长

工作职责：牵头落实《西安市碑林区优化营商环境“纳税”指标攻坚提升方案》；组织落实《西安市碑林区对标先进深化改革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提升方案》中相关任务，优化纳税服务，95%的主要办税事项提供全程网上办、掌上办，纳税时间压缩至85小时以内，出口退税平均办理时间压缩至5.5个工作日以内，

实现100%新办纳税人增值税专用发票电子化；严格落实国家、我省和我市出台的各项减税降费、减租降息等纾困惠企政策，拓展线上、线下兑现渠道，推进“线上进平台、线下进大厅”，确保各项惠企政策精准、足额、及时兑现到位，实现惠企政策“免申即享”等。

联络员：樊国良 联系方式：87967229 13572896267

（十二）“保护中小投资者”指标攻坚提升小组

包抓领导：朱 敏 区政府副区长、公安碑林分局局长

组 长：周 琦 区司法局局长

副组长：翟全军 区法院政治部主任

姜一曲 区司法局副局长

工作职责：牵头落实《西安市碑林区优化营商环境“保护中小投资者”指标攻坚提升方案》；组织落实《西安市碑林区对标先进深化改革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提升方案》中相关任务，严格落实“三张清单”（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清单、违法行为应当从轻或减轻处罚清单、违法行为可以从轻或减轻处罚清单）管理制度，对新经济、新业态、新领域推行包容审慎监管；严格落实市场监管、生态环境保护、交通运输、文化市场等领域行政执法事项目录清单管理制度，从源头上减少不必要的执法事项；按照全市统一部署，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统一执法标准，压缩自由裁量空间；建立健全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机制，及时做好各项

涉企政策、制度性文件的立政废释，对不符合《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开展修订和清理，做到“应废尽废、应改尽改”等。

联络员：卫 珊 联系方式：84500826 18729239464

高 源 联系方式：89628075 18991885595

（十三）“办理破产”指标攻坚提升小组

包抓领导：朱 敏 区政府副区长、公安碑林分局局长

组 长：周 琦 区司法局局长

副组长：翟全军 区法院政治部主任

姜一曲 区司法局副局长

工作职责：牵头落实《西安市碑林区优化营商环境“办理破产”指标攻坚提升方案》；组织落实《西安市碑林区对标先进深化改革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提升方案》中相关任务，建立破产管理人协会，探索破产企业分类处置模式，加快破产案件办理速度，提高破产资产回收率、压缩破产成本等。

联络员：卫 珊 联系方式：84500826 18729239464

高 源 联系方式：89628075 18991885595

（十四）“执行合同”指标攻坚提升小组

包抓领导：朱 敏 区政府副区长、公安碑林分局局长

组 长：周 琦 区司法局局长

副组长：翟全军 区法院政治部主任

姜一曲 区司法局副局长

工作职责：牵头落实《西安市碑林区优化营商环境“执行合同”指标攻坚提升方案》；组织落实《西安市碑林区对标先进深化改革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提升方案》中相关任务，优化提升涉企诉讼服务能力，推行“智慧诉讼服务”模式，建立小额诉讼快速通道，持续压减立案和一审二审办理时间，切实提升执行合同等涉企案件审判质效等。

联络员：卫 珊 联系方式：84500826 18729239464

高 源 联系方式：89628075 18991885595

（十五）“包容普惠创新”指标攻坚提升小组

包抓领导：聂文斌 区政府副区长

组 长：张 阳 区统计局局长

副 组 长：陈晓玲 区委组织部副部长

谷 岷 区发改委副主任

陶伟东 区教育局副局长

张新芒 区科技局副局长

马志杰 区经贸局副局长

李 玲 区经贸局副局长

戴守江 区民政局副局长

楚玉风 区财政局副局长

尚 智 区人社局副局长

翟海波 区住建局副局长

王 隽 区投资合作局副局长

杨素秋	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副局长
王 华	区卫健局副局长
钱 进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
龚振宇	区医疗保障局副局长
郭 俊	区行政审批局副局长
陈红缦	区统计局副局长
张 萱	碑林科技产业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丁 亮	环大学创新产业带管委会副主任
张 婷	东关地区综合改造管委会副主任
温建军	区税务局副局长
朱小鹿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碑林分局副局长
靳宝岭	市生态环境局碑林分局副局长
刘 勇	交警碑林大队副大队长

工作职责：牵头落实《西安市碑林区优化营商环境“包容普惠创新”指标攻坚提升方案》；组织落实《西安市碑林区对标先进深化改革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提升方案》中相关任务，按照“补短板、强功能、提品质”的工作要求，全面增强城市包容普惠创新水平，切实加强创新创业、招才引智工作力度，有效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吸引更多人才助力城市发展，持续提升城市交通物流、生态环境、教育养老、医疗卫生等公共服务保障水平，不断增强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等。

联络员：乔 永 联系方式：89625510 13679263699

(十六) “开办企业” 指标攻坚提升小组

包抓领导:	张 熠	区政府副区长
组 长:	李 栋	区行政审批局局长
副 组 长:	王文碧	公安碑林分局副局长
	姚曼丽	区人社局副局长
	董国华	区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龚振宇	区医疗保障局副局长
	郭 俊	区行政审批局副局长
	温建军	区税务局副局长

工作职责: 牵头落实《西安市碑林区优化营商环境“开办企业” 指标攻坚提升方案》; 组织落实《西安市碑林区对标先进深化改革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提升方案》中相关任务, 提升企业开办效率, 实现“小时制” 办理, 全面实现企业开办全流程“1 个工作日” 办结, 推动实现“3 小时以内” 全流程办结; 提升企业注销便利度, 持续深化简易注销改革, 企业注销办理时间压减 50% 以上; 深化“证照分离” 改革, 进一步扩大企业经营自主权; 持续推进“一照多址” “证照联办” 等改革, 推动实现“照后减证” “一证准营” 互通互认; 深入推进“一业一证” 改革, 进一步提升改革的深度和广度, 实现更大范围整合、更多行业覆盖, 力争成为全省“一业一证” 改革的排头兵、示范地等。

联络员: 刘 强 联系方式: 89625912 13689204490

(十七) “政务服务” 指标攻坚提升小组

包抓领导：	张 熠	区政府副区长
组 长：	李 栋	区行政审批局局长
副 组 长：	张卫涛	区政府办副主任
	马志杰	区经贸局副局长
	姜一曲	区司法局副局长
	高海娜	区行政审批局政务中心主任

工作职责：牵头落实《西安市碑林区优化营商环境“政务服务”指标攻坚提升方案》；组织落实《西安市碑林区对标先进深化改革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提升方案》中相关任务，及时梳理公布区街社区三级政务服务事项清单，严格落实“照单审批”，确保“清单之外无审批”；按照“应尽必进”原则，凡涉及行政相对人需要提交办事材料的依申请类政务服务事项，全部进驻政务大厅受理，真正实现企业群众办事“只进一扇门”；持续优化审批服务能力水平，积极推进“帮办代办”等机制，让企业群众少跑腿、不跑腿；以“高效办成一件事”为目标，确保与企业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重点领域和高频事项年内实现“一件事一次办”全覆盖；深入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改革，形成规范、一流的碑林政务服务标准体系；全面深化“一网、一门、一次”建设，系统提升线上线下政务服务能力；提升“互联网+政务服务”水平，全面推行“不见面”办事，提供“24小时不打烊”在线政务服务，全区90%以上政务服务事项通过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实现“一网通办”；提升政务大厅“一站式”服务功能，全面推

行“一窗受理、集成服务”审批模式，实现进驻事项100%“全科无差别受理”，推动更多事项“全市通办”“跨省通办”等。

联络员：刘 强 联系方式：89625912 13689204490

（十八）“办理建筑许可”指标攻坚提升小组

包抓领导：乔建宏 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

组 长：张 庆 区住建局局长

副 组 长：韩 伟 区发改委副主任

翟海波 区住建局副局长

赵红平 区城管执法局副局长

郭 俊 区行政审批局副局长

朱小鹿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碑林分局副局长

工作职责：牵头落实《西安市碑林区优化营商环境“办理建筑许可”指标攻坚提升方案》；组织落实《西安市碑林区对标先进深化改革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提升方案》中相关任务，坚持分级分类施策，针对不同工程建设项目，研究制定“专属”审批模式、流程、标准及管理措施，在全市率先推出一批“主题式”

“情景式”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办法，实现精细化、差别化审批管理；将政府投资项目、社会投资项目审批时间分别压减至60个和35个工作日内；对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实现3个环节、9天办结；按照“112”（一套登记表、一份承诺书、两验终验制）工作机制，对规划、消防、人防、绿化、档案等验收事项，实行限时联合验收，统一竣工验收标准，统一出具验收意见，将政府

投资、社会投资建设工程竣工联合验收从初验到出具验收报告时限分别控制在8个、5个工作日以内等。

联络员：庞文旭 联系方式：89625812 15199850875

（十九）“登记财产”指标攻坚提升小组

包抓领导：乔建宏 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

组长：孙浩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碑林分局局长

副组长：魏铁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碑林分局副局长

工作职责：组织落实《西安市碑林区对标先进深化改革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提升方案》中相关任务，配合市级部门完成营商环境评价工作。

联络员：付方运 联系方式：85350329 13087548732

二、攻坚提升综合组和督查组

（一）攻坚提升综合组

包抓领导：乔建宏 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

张熠 区政府副区长

组长：鄢清政 区政府办公室主任

副组长：柴华 区企业发展促进中心主任

工作职责：负责全区优化提升营商环境“1+18+N”系列方案的组织实施、统筹协调、督导检查、考核评比等工作。

联络员：陈岳俊 联系方式：89625565 13363946616

（二）攻坚提升督查组

包抓领导：乔建宏 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

张 熠 区政府副区长
组 长：鄢清政 区政府办公室主任
副 组 长：柴 华 区企业发展促进中心主任
李 岩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王彦斌 区政府督查专员

工作职责：负责督导检查各攻坚提升小组贯彻落实全区优化提升营商环境“1+18+N”系列方案情况。

联 络 员：赵秀升 联系方式：89625873 18729351075

三、相关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攻坚提升小组组长单位要切实肩负起各自工作职责，建立“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责任科室抓具体”的责任体系，同时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制定指标任务分解表，进一步细化工作任务，明确目标要求，建立销号台账，实现挂图作战，统筹推进本指标攻坚提升工作。

（二）全力推动落实。各攻坚提升小组组长单位要按照全区统一部署要求，抓紧建立强有力的工作推进机制，主动作为，攻坚克难，打造亮点，强力推进营商环境建设工作，同时建立分级联席会议制度，包抓领导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分工负责领域联席会议，组长单位每月召集配合部门召开联席会议，及时研究会商重大事项和重要措施，协调解决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推动各项工作任务扎实落实，见到实效。

（三）密切协作配合。各攻坚提升小组组长单位要切实履行牵头抓总作用，勇担重任，靠前指挥，加强对跨领域、跨部门、跨层级重大问题的协调力度，定期召集各配合单位，专题研究解决推进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各配合单位要按照攻坚提升小组组长单位的部署要求，认真抓好各项工作，形成全区上下整体联动、紧密配合的良好工作局面。